

許真瑜

4月22日 17:34

我贊同南懷瑾老師「以經解經」的主張，也相信隨著人生經驗的增長，對《論語》會有越來越多體會，但一直到上週才有體悟。昨天晨起翻閱論語，很多以前有疑義的篇章忽然間就懂了，很想找人分享並就教指正，心血來潮搜尋FB上是否有相關團體，感謝社長即刻錄取。

我第一個領悟到的是何謂「幾諫」。

子曰：「事父母幾諫，見志不從，又敬不違，勞而不怨。」(4.18)

我是剛跟太太講到這一章，午餐時間讀到弘一大師《格言別錄》中的一句話，忽然間懂了什麼是「幾諫」。格言曰：

凡勸人不可據指其過，必須先美其長。

蓋人喜則言易入，怒則言難入也。

善化人者，心誠色溫氣和詞婉。

容其所不及，而諒其所不能；

恕其所不知，而體其所不欲。

隨事講說，隨時開導。

「幾諫」也，就是「隨事講說，隨時開導」是也！

查了萌典，「幾」讀一聲，當名詞使用時，有「機會」之意。

你問道：如果沒有遇到機會，難道永遠不勸諫父母了嗎？

歷史上有很多例子。

張良勸劉備封雍齒為侯，化解一場政治危機。

觸讐說服趙太后送長安君到齊國為質。

其實各將領聚集聊天，不見得是在謀反，但張良就說成是在討論謀反事宜。觸讐則是主動去找趙太后，並非被動等待時機出現。

結論：勸諫父母不能傻傻等待機會，更要創造說的機會。